

# 2023新北濕地藝術季 作品徵件簡章

## 一、活動緣起

### 1.關於新北濕地藝術季

為讓更多民眾能夠親近並認識濕地，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於大漢溪濕地廊道中的新海二期濕地定期舉辦「新北濕地藝術季」，自 2017 年起共辦理了 4 屆。除了以自然媒材為主的藝術創作作品展示，更以市集、表演、工作坊等方式，讓民眾走入不一樣的濕地空間，在認識作品互動的同時，與濕地的連結也就此展開，開啟藝術與生活之間的對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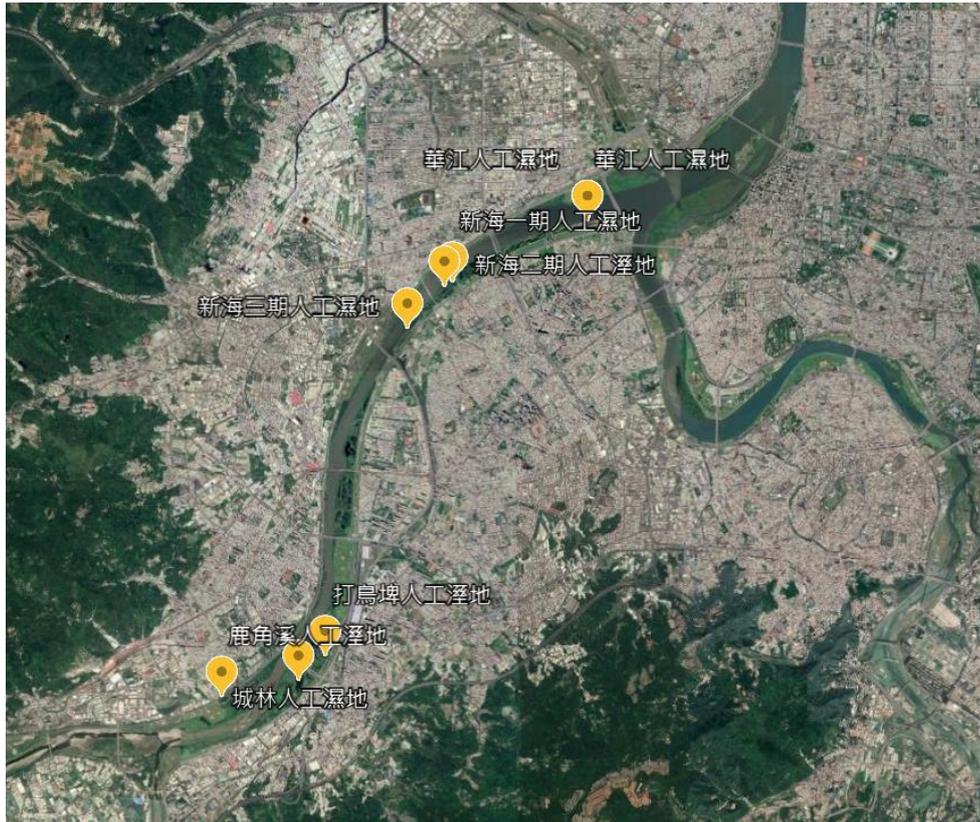
邀請大家一起越過堤防，來到大漢溪溪畔，親近濕地、感受濕地之美，意識濕地對我們的關係，共思濕地環境之於我們的重要性。



展覽活動主要地點：新海二期人工濕地 新月橋板橋端

### 2.關於大漢溪濕地

自 1992 年起，新北市政府為改善生活污水問題，在大漢溪河畔透過河岸低灘地構築「大漢溪人工濕地」，從中游往下游依序為鹿角溪人工濕地、城林人工濕地、打鳥埤人工濕地、浮洲人工濕地、新海一、二、三期人工濕地及華江人工濕地等八座人工濕地。人工濕地是仿造自然濕地的天然淨水環境，同時也提供動植物棲地等附帶效益，提供諸多的生態系統服務。近年因污水下水道接管率提升，以除污用途的人工濕地，逐漸轉型為以提供市民遊憩及自然體驗的景觀環境，豐富的生物多樣性，提供環境教育、生態及休閒機能。



大漢溪濕地廊道八座人工濕地位置圖

### 3.徵件說明

自古以來，人依水而生，人類的生活與河川有密切關係，在河流的交匯處蘊含了豐富人文與生態。我們也思索如何透過各種方式，將人們帶回到河濱，重新思索與我們生活密不可分的河流的關係。找尋河流沿岸的發展脈絡與故事，將這些情感與記憶，轉化為我們對於環境的關懷。因此，期許以藝術創作做為媒介，轉譯濕地環境核心精神以及河濱所發生的種種故事，展現人與濕地環境之關係。

除了邀展之藝術家，透過徵件方式，鼓勵周邊社區、學校、工作室參與，讓作品更具在地性與創意性，建立與地方更深的連結。

## 二、本屆策展主題

### 2023 年新北濕地藝術季 「匯、聚」 “ Converge and Gather”

為了推廣濕地環境教育和鼓勵民眾親近河濱，自 2017 年起，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開始在大漢溪濕地廊道舉辦「新北濕地藝術季」。透過藝術作品、音樂、舞蹈和市集，開啟不同的生活體驗，拉近大漢溪濕地與我們之間的關係。

大漢溪流域扮演著臺北地區聚落文明起源、經濟發展和居民情感聯繫上重要角色。但都市化過程中人們的生活方式和河流逐漸疏離，河川也因人為垃圾堆積而污染。為解決此問題，政府建置人工濕地以淨化污水和支持生態，希望重新讓大眾認識和關注濕地的環境價值和生態之美。過去，「新北濕地藝術季」已辦理四屆，過去曾談濕地的功能、人類與自然的共生、濕地的跨領域對話，以及時間和空間中人與環境的動態平衡。

2023 年新北濕地藝術季將以「匯」、「聚」作為雙主題。「匯」，意旨水岸內外連結。大漢溪匯流三峽河後，再與新店溪匯聚，二股水流交織的沿岸，蔓生出帶狀的大漢溪濕地。河川交會的過程中，物質、資訊與能量源源流動並傳遞，建構出生活的樣貌和文化縮影。而「聚」，則是地方民眾與濕地的交融。讓人群走入水土交接之境，與生活中鄰近的河川展開溝通，進而與環境構築永續的關係與力量。

期望透過濕地作為「匯聚」的核心，凝聚在地不同角色間的對話，透過「匯」的藝術作品和「聚」的社群共創作品的雙重意象，交織出當地生態、文化和地方間的情感流動，共同激發出大漢溪生態與人文的多元價值。

## 三、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

承辦單位：景澤創意有限公司

#### 四、徵件期程

徵件期程		時間
作品徵件	徵件辦法公告	2023/05/16(二)
	徵件線上說明會	2023/05/24 (三) 17:00-18:00 報名連結： <a href="https://forms.gle/6KPaXcDf8t5cMst7A">https://forms.gle/6KPaXcDf8t5cMst7A</a>
	濕地現勘與環境認識	6/7(三)、6/11(日)、6/17(六) 10:00-12:00 若以上時間皆無法參與，主辦單位將另協助安排
	徵件截止	2023/06/21(三)
	獲選公告	2023/07/03(一)
作品創作	藝術家工作會議	2023/07/07(五) 19:00-21:00 (暫定)
	作品現地創作	2023/07/17(一)-09/30(六)
作品展出	展覽活動	2023/10/14(六)-11/19(日)
	作品撤除	2023/11/30(四)

備註：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活動辦法、延期之權利。若有變動，將盡速告知。

#### 五、創作者參與資格

若有符合以下參與資格，歡迎報名參加。

1. 關注環境議題，喜愛濕地生態。
2. 對使用自然材料的複合媒材藝術創作有興趣。
3. 願意與志工、社區居民或學生一起工作、合力完成藝術創作。

#### 六、創作者身分類別

創作者身分及年齡不拘，若來自大漢溪濕地廊道周邊(板橋、新莊、樹林、土城)者、具戶外大型藝術創作經驗者佳。若有符合以下任一身分，歡迎報名參加。

1. 個人藝術家：以個人藝術家身分或工作室進行創作。
2. 學校師生：各級學校之學生、老師或師生所組成之團隊(包含實驗教育單位)。
3. 地方社團、組織或議題社群：立案或非立案之地方社團或民間組織，或關注某種相同議題、擁有相類似屬性所組成之團隊。(例如：里辦公室、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社區發展協會、社區大學、自救會、藝文團體、社福團體、環境保護團體、新住民/原住民團體等。)
4. 在地企業或微型店家：大漢溪濕地廊道周邊之企業或店家。
5. 其他：非屬上述之組成者，請於報名表單說明。

## 七、 創作宗旨與規範

1. 作品理念需融合濕地地景，以人工濕地功能或濕地生態發想，且能回應濕地與人的關係，並具教育意涵。
2. 使用天然或可環保回收的材料進行創作，並優先採用基地內可取得之自然材料。
3. 作品最終創作執行方式、大小及設置的地點由主辦單位、承辦單位與創作者三方共同協商後確定。
4. 作品需放置於戶外展出至少 1 個月以上，整體作品應配合氣候，堅固、易維護，以耐用性與安全性為首要考量。
5. 作品創作應具公共性、互動性，主辦單位可能安排志工、社區居民或學生協同合力完成藝術作品。
6. 作品大小請依現場環境規畫適當空間尺寸，因於濕地空間展出，建議作品尺寸不宜太小，長+寬+高約大於 5(公尺)以上，以確保作品展示時能充分發揮效果。
7. 創作期間若遇颱風來襲，因防汛需求，作品需於颱風前撤離到較為安全處，在颱風過後移回復原。
8. 若同意創作，作品創作者擁有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擁有該作品的所有權，及使用該作品之影像及發表之權利，包括研究、攝影、出版、宣傳、推廣等。
9. 展期結束後作品需與新北市高灘地工程管理處協議決定後續處置方式撤除或延續展出。

## 八、活動地點

新北濕地藝術季展覽活動作品展示主展區及市集活動辦理地點位於新海二期濕地(新月橋板橋端)，作品展示衛星展區裝置可延伸至新海一-三期人工濕地。



作品展示主展區及衛星展區圖

前置創作地點可於板橋華江橋下大漢溪濕地生態廊道服務中心前的空地進行。



大漢溪濕地生態廊道服務中心創作空間

## 九、創作者權利義務

1. 需於展覽開幕前 2 週完成作品製作及安裝。
2. 作品創作期間主辦單位可協助安排**共創工作坊**，邀請志工協力創作。
3. 團隊成員需配合派員出席**工作會議**及創作前的**濕地導覽**。
4. 需配合主辦單位進行影片拍攝、創作訪談、圖文紀錄等**行銷宣傳**。
5. 展覽活動期間出席**創作分享會**(車馬費另計)，分享作品概念與創作故事。

## 十、徵件補助辦法

1. 獲選創作者可獲得創作者獎補助金新台幣 4 萬元整。本費用包含作品創作費、材料費、作品安裝費、製作費、車馬費等。並分為二期支付，可簽領個人領據或開發票：  
**(1) 第 1 期款(30%)：參與展覽工作會議、濕地導覽、確認作品創作詳細規劃後支付。**  
**(2) 第 2 期款(70%)：展期間順利完成作品展出及撤場後支付。**
2. 獲選創作者，需於創作前簽署合作契約書。
3. 創作期間主辦單位可協助媒合共創協力量工。
4. 作品施工期間主辦單位將協助辦理保險。
5. 主辦單位將協助創作者於濕地蒐集自然素材進行作品創作，當地可得的自然材料包含水稻、竹、濕地水生植物(蘆葦、香蒲、布袋蓮樹枝、土壤等。其他可考慮使用的材料包含麻繩、網子、天然纖維布料、木頭或其他回收再利用的材料。
6. 作品施作時若有需求，主辦單位可提供現有的器材與工具。
7. 創作期間大漢溪濕地生態廊道服務中心有自行車可免費提供借用騎乘。

## 十一、評選辦法與標準

1. 評選委員：將由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承辦單位景澤創意有限公司以及外聘環境藝術相關專家擔任評選委員。
2. 作品評選標準：

評分項目	配分比例	說明
整體參與度	10%	參與徵件說明會、濕地導覽暨環境工作坊。
在地性	20%	作品概念含地方脈絡及具在地獨特性。
濕地環境意涵	30%	作品呈現環境教育寓意，展現濕地之價值。
主題符合性	20%	作品概念符合本次策展概念。
整體可行性	20%	作品實際執行可行度。

## 十二、個人資料辦法

1. 主辦單位所蒐集的個人資料，包括個人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地址、電子郵件地址、電話等，僅限於本徵件活動期間進行管理、寄送活動相關資訊以及進行其他與本活動相關的事項之用途。
2. 主辦單位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用於與本活動無關的其他目的，並且絕不會未經授權將個人資料轉移或提供給第三方。
3. 根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之規定，個人資料提供者將擁有相關權利，包括查詢、閱覽、複製、補充、更正、處理、利用及刪除您的個人資料。若您需要行使上述權利，請聯繫主辦單位，我們將儘快回應您的請求並採取適當的措施。

## 十三、報名辦法與繳交資料

請於 **06/21(三)**前將「報名表」及「切結書」資料寄至：[service@visionunion.com.tw](mailto:service@visionunion.com.tw)

主旨請註明：**2023 年新北濕地藝術季作品徵件報名表\_姓名\_作品名稱**

主辦單位將於 3 天(不含假日)內回覆，若未收到，再請來電詢問。

繳交資料內容：

1. 個人資料：報名身分類別、提案單位名稱、提案人/代表姓名、提案人性別、提案人出生日期、提案人代表身份證字號、提案人/單位連絡電話、提案人/單位電子信箱、提案人/單位通訊地址、參與創作人數、報名動機、相關經歷或簡歷
2. 作品企劃書：作品中文名稱、作品英文名稱、對大漢溪濕地的了解與想像、作品說明、作品尺寸、使用材質、作品草圖或模擬圖、預期作品放置地點、創作期程規劃、預算規劃

## 十四、參考資料連結

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官網：

<https://www.hrcm.ntpc.gov.tw/>

大漢溪濕地生態廊道服務中心臉書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ntpcwetlands>

新北濕地藝術季官方網站：

<https://www.visionunion.com.tw/wetlandartfestivalofnewtaipeicity>

## 十五、聯絡方式

景澤創意 簡小姐 (02) 2371-4597 [service@visionunion.com.tw](mailto:service@visionunion.com.tw)